

## 斯里兰卡中国企业商会入会须知

为规范商会会员发展工作，保障入会流程公开、有序、高效，现将斯里兰卡中国企业商会入会申请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入会原则

1. 商会会员入会实行自愿申请、理事会审批原则。
2. 商会主要面向在斯里兰卡依法注册、合法经营的中资或涉华企业。
3. 入会审批权归商会理事会所有。

### 二、入会申请条件（基本要求）

申请单位原则上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在斯里兰卡依法注册或合法经营；
2. 企业经营活动符合斯里兰卡当地法律法规；
3. 认可商会章程，愿意履行会员义务；
4. 企业经营状况良好，信誉记录良好。

### 三、入会申请材料

申请单位须向商会秘书处提交以下材料（电子版扫描件）：

#### （一）必填表格

1. 《斯里兰卡中国企业商会会员申请表》

注：申请表须取得两家理事会单位推荐

2. 《斯里兰卡中国企业商会入会申请书》

#### （二）附件材料

3. 申请单位简介

4. 企业合法注册证明文件（中国及斯里兰卡相关文件）

5. 企业在斯里兰卡负责人护照扫描件

注：当地人员可提供身份证

6. 企业负责人简历

请确保所提交材料真实、完整、清晰。

以上材料以秘书处最终要求为准。

#### 四、入会流程说明

入会申请流程如下：

##### （一）提交申请

申请单位将完整的入会申请材料提交至商会秘书处。

##### （二）秘书处初审

秘书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与资格初审。初审合格的，提交会长单位、秘书长单位审阅，由会长、秘书长签字确认后进入公示程序；初审不合格的，由秘书处通知申请单位补充或更正相关材料。

##### （三）拟入会公示

经会长、秘书长签字确认后的申请文件，由秘书处在商会内部平台对拟入会企业信息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7天。

公示期间，如有会员企业提出异议，由秘书处负责收集相关意见并进行核实，必要时提交会长、秘书长研究处理，相关处理意见作为是否提交理事会审议的重要参考。

#### （四）理事会审议

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，秘书处将拟入会企业名单提交理事会审议。如理事会近期召开会议，由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；如短期内无理事会会议安排，可在理事会工作群内进行线上审议，经同意后视为通过。

#### （五）完成入会及会费缴纳

理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入会程序正式完成。由负责会费收缴的单位或部门，在入会通过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当年度会费的缴纳。秘书处同步做好会员名册更新及相关备案工作。入会申请通过后，商会将以正式文件形式通知相关单位。

### 五、特别说明

1. 商会秘书处仅负责入会申请的受理与初审，不构成最终审批意见；
2. 理事单位推荐不等同于理事会审批结果；
3. 商会对本入会须知及入会申请相关事项保留最终解释权。